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861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86129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10086129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1008612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年語文競賽「市決賽」領隊會議紀錄及相關
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會議業於111年9月7日(星期三)假永順國小辦理完

竣，事涉競賽員權益，請承辦人員逕至「桃園市語文競賽
網」(網址：<http://lang.csps.tyc.edu.tw/>)下載競賽訊
息，並務必轉知所有競賽員相關注意事項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11/09/14 10:16



1110006267

有附件